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UNG CHE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龍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48)

有關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澄清公佈

茲提述龍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澄清，通告附註2應修訂如下：

「2. 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須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一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金鐘匯中心二十六樓）。」

承董事會命
龍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王子安

香港，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梁麟先生、梁鍾銘先生、鍾炳權先生、鄭潤弟女士、王子安先生、葉添鏐先生、王霖太平紳士，O.B.E., J.P.、高秉華先生及賴恩雄先生。